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之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之全部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股份售出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經手買賣或轉手之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E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持續關連交易
修訂年度上限
及更新採購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
獨立財務顧問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4至17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8至19頁，當中載有其推薦建議。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載於本通函第20至41頁，當中載有其意見及推薦建議。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舉行混合模式股東特別大會，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SGM-1至SGM-3頁。閣下不論能否出席該大會，務請盡早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交回，惟無論如何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香港，2021年9月30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函件	4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18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20
附錄 一 一般資料	42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SGM-1

釋 義

在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年度上限」	指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更新總採購協議項下之採購交易所建議之最高金額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京東方」	指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京東方(香港)」	指	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京東方集團」	指	京東方及其附屬公司(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	指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0)，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現有年度上限」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2日之公告所披露，就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採購交易所預計最高金額之年度上限3,362,000,000港元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釋 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以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指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乃獲本公司委任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京東方（香港）及其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21年9月28日，為本通函付印前就確定本通函內若干資料而言之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LCDs」	指	液晶體顯示屏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總採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日期為2016年4月22日之總採購協議（經日期為2016年10月27日及2018年11月22日之協議更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製造TFT模組之原材料，有效期直至2021年12月31日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釋 義

「採購交易」	指	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須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取得獨立股東批准
「更新總採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日期為2021年9月6日之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將總採購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
「修訂上限」	指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就採購交易所建議之修訂最高金額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混合模式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有關批准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決議案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TFT」	指	薄膜電晶體液晶
「TP」	指	觸屏
「%」	指	百分比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董事：

執行董事：

高文寶先生 (主席)

高穎欣女士

蘇寧先生

非執行董事：

邵喜斌先生

金浩先生

張淑軍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先生

朱賀華先生

侯自強先生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成業街7號

寧晉中心

35樓A至F室

持續關連交易
修訂年度上限
及更新採購交易
及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1. 緒言

本集團一直與京東方集團進行採購交易。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2日及2021年9月6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2日之通函，內容有關採購交易。

預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採購協議之交易金額將高於3,362,000,000港元之現有年度上限。於2021年9月6日，董事會已議決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總採購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到期。於2021年9月6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在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將總採購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

本通函旨在為閣下提供有關以下各項之資料：(i)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詳情；(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致獨立股東之推薦建議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及(v)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其他資料。

2. 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屏製造產能及TFT及TP顯示屏模組裝配產能。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LCDs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憑藉超過15年在汽車行業為客戶服務的紮實經驗，本集團在根據客戶之特定要求製造產品、特定之模塊化組裝技術及嚴格之產品質量控制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並建立了良好聲譽。此外，本集團於超過15年以來在此行業內為客戶服務，已在汽車行業建立了穩定之客戶網絡，並在中國、香港、亞洲、歐洲及美國擁有成立逾10年之自有營銷團隊。

京東方(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A股股份代號為000725，而B股股份代號為200725)之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供應／提供半導體顯示技術、產品及服務。京東方集團之產品廣泛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筆記本電腦、顯示器、電視、車載顯示屏、數碼信息顯示等各類顯示領域。

本集團為京東方集團之唯一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之平台。本集團自2016年起不時自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TFT模組之原材料。據本公司管理層表示，本集團需要一家可靠和具規模的供應商，而該供應商並非本集團或京東方集團之競爭對手(或競爭對手的聯屬人士)，以向本集

團提供穩定及優質之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供應。由於眾多其他具規模供應商處於本集團或京東方集團之競爭對立面，因此從該等供應商購買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未必符合經濟原則。由於京東方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而京東方集團承認本集團乃京東方集團的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的唯一平台之獨特地位，故京東方並非如其他上游供應商般處於本集團的競爭對立面。另一方面，儘管從多家規模較小的獨立第三方供應商購買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在理論上可行，但與從京東方集團採購比較，這做法對本集團而言可能成本較高且缺乏成效。

憑藉京東方集團的面板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流程等競爭優勢，京東方集團已為本集團提供度身設計及全面品質支援且經本公司認為公平合理價格之TFT面板及模組。憑藉京東方集團所提供TFT面板的穩定供應及技術支援，加上可獲得京東方的全系列最先進之顯示產品，因此在面對車載顯示市場激烈競爭之情況下，本集團的TFT業務得以迅速擴張（尤其在中國）。本集團之總收入由2017年約2,879,000,000港元增加至2020年約4,527,000,000港元。於2020年，本集團的TFT模組業務及TP顯示模組業務貢獻了本集團之收入超過75%。於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收入約3,200,000,000港元，與2020年上半年約1,898,000,000港元比較增加約69%。於2021年上半年，來自銷售TFT模組及TP顯示模組之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81%。於2021年上半年，本集團之股東應佔溢利較2020年同期增加約76,900,000港元，增幅約為423%，而股東應佔溢利比率（即股東應佔溢利除以本集團收益之比率）由2020年同期之1%上升至2021年上半年之3%。京東方連同本集團（為京東方集團之唯一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之平台）在全球車載顯示市場中維持領導地位。

根據本集團的量產項目之銷售訂單狀況，本集團預計於2021年下半年將繼續維持增長勢頭，而增長動力將主要來自中國的TFT及TP模組訂單。本集團將繼續透過與客戶建立密切關係和深化與戰略夥伴的合作，以不斷提高市場份額。鑒於車載顯示業務之前景樂觀，並為進一步搶佔市場份額，本集團正考慮通過與京東方集團以合資合作關係，擴大其在中國之TFT及TP顯示模組生產設施。

誠如本公司之2021年中期業績公告所述，中國汽車市場的市場情況和需求已快速從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中恢復，且銷售訂單於2020年下半年開始激增。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自1991年起在中國政府民政部註冊的一個協會）的網站(<http://www.caam.org.cn/index.html>)所示，由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於2020年2月及3月在中國出售之汽

車總數與2019年相應月份比較分別大跌約79.1%及43.3%。自2020年第二季度起，中國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狀況一直改善。於2020年，在中國出售之汽車總數維持於2019年的相若水平，而於2021年上半年之總銷量較2020年上半年進一步增加約25.7%。由於本集團對來自中國客戶之需求增加作迅速反應，與各自的過往年度同期比較，本集團於2020年下半年從中國市場錄得約54.5%之收入增長（主要包括來自車載顯示業務的收入），2021年上半年更錄得翻倍的收入。由於產品組合轉向更多銷售價格較高的TP模組產品和大尺寸TFT，中國市場的整體平均銷售價格自2020年下半年以來一直保持上漲。由於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而總採購協議項下產品之價格亦持續上升，故預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採購協議項下交易金額將會高於3,362,000,000港元之現有年度上限。因此，於2021年9月6日，董事會已議決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鑑於總採購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本公司於2021年9月6日（交易時段後）訂立更新總採購協議（須經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以將總採購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

經考慮上述因素（包括交易之理由及交易之條款（包括本函件內下文所論述的定價政策）），董事（包括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後表達意見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修訂上限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3. 修訂現有年度上限

由於本集團業務持續增長，而總採購協議項下產品之價格亦持續上升，本公司建議將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由3,362,000,000港元修訂為5,000,000,000港元。除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外，總採購協議項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修訂上限須待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4. 更新總採購協議

- 日期 : 2021年9月6日
- 訂約方 : (i) 本公司
- (ii) 京東方
- 標的事項 : 在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本集團可不時按非獨家基準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製造TFT模組之原材料。為免生疑，本集團擁有除京東方集團以外的可用於生產之獨立原材料來源，並與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保持業務磋商，且不時從該等供應商採購部件。本集團不受合約規定須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並可於更新總採購協議期限內自由向任何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
- 本集團可不時與京東方集團訂立單獨及界定協議，以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提供(其中包括)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實際數量、規格及質量要求、交付地點及日期、價格及支付條款。
- 期限 : 在須獲獨立股東批准之規限下，更新總採購協議將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直至2024年12月31日為止。更新總採購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2024年12月31日，前提是京東方及／或其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達30%(即倘京東方及／或其附屬公司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少於30%，更新總採購協議將會被終止)。

定價政策 : 就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而言，京東方集團須向本集團提供較其標準價格折讓之最優惠售價，有關折讓須不少於京東方集團向其任何其他客戶提供之折讓。京東方集團於釐定折扣額時考慮不同因素（例如產品種類及進行各項交易時不時變動之材料供求情況）。

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提供之折扣時，本集團將向京東方集團查詢，其於過去三個月就相同的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向其他客戶提供之折扣（如有），以確保有關折扣不少於京東方集團向其任何其他客戶所提供之任何折扣。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本集團採購部將就同一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盡力邀請至少兩家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及要求京東方集團就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任何可得交易資料作出確認，以確保本集團就同一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所得之折扣並不低於其他客戶所得者。此外，本集團將僅於最終銷售相關TFT模組可賺取盈利之情況下方會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本公司認為該定價基準符合市場慣例，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就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而言，京東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之售價須不高於向京東方集團之其他客戶提供之售價。該價格乃參考不同因素（例如製造過程之複雜程度以及會不時變動之相關材料供求情況）後釐定。

董事會函件

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本集團採購部將就其要求及／或規格基本相同之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家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及要求京東方集團就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任何可得交易資料作出確認，以確保本集團就類似要求及規格之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所得之售價並不高於其他客戶所得者。此外，本集團將僅於最終銷售相關TFT模組可賺取盈利之情況下方會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本公司認為該定價基準符合市場慣例，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由於更新總採購協議涵蓋多種不同產品，而上述產品或其所需生產材料之規格、市場需求及供應或會不時變動，故本公司認為預先協定任何有關單價及折扣率的具體範圍並不切實可行，亦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付款 ： 本集團須於交付後60日內向京東方集團結清採購價。

5. 歷史數據及建議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1)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八個月採購交易之過往實際金額；及(2)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採購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

(千港元)	實際交易金額			現有年度上限		
			截至			
	截至12月31日		2021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止年度	2019年	2020年	8月31日	2019年	2020年
採購交易	1,367,507	2,346,637	2,700,228	1,621,000	2,431,000	3,362,000

下表載列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修訂上限，以及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

(千港元)	修訂上限		年度上限		
	截至2021年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12月31日止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採購交易	5,000,000	6,800,000	6,000,000	6,800,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修訂上限乃經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釐定：

- (i) 基於已收取的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訂單所估計之銷售額，其中包括估計數量、產品規格及計劃交付時間表在內之條款已與本集團客戶達成一致並獲本集團客戶接受；
- (ii) 2021年餘下時間就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的新訂單進行採購交易之估計金額，該金額乃參考本集團收到之實際訂單估算；及
- (iii) 約5%之額外緩衝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乃經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釐定：

- (i) 本集團現有之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訂單，其中包括估計數量、產品規格及計劃交付時間表在內之條款已與本集團客戶達成一致並獲本集團客戶接受；
- (ii) 2022年、2023年及2024年就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的新訂單進行採購交易之估計金額，該金額乃參考本集團收到之實際訂單估算；
- (iii) 估計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更新總採購協議項下產品之需求及價格的上升（其中產品組合轉向更多銷售價格較高的產品）；
- (iv) 隨著本集團計劃透過與京東方集團進行的合資項目擴充其在中國的TFT及TP顯示屏模組之生產設施，自2023年起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TP模組之採購交易金額估計有所減少，部分抵銷了上文第(iii)項所述估計產品之需求及價格上升之影響；及
- (v) 約5%之額外緩衝額。

採購交易將根據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進行，並將遵守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修訂上限及上表所述之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年度上限之規定。董事（包括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後表達意見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6. 內部監控

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本集團採購部門將就類似要求及／或規格之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家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並審核（其中包括）有關價格、交付時間、支付條款、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以確定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主要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及不遜於本集團可自獨立供應商獲得之該等條款。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提供之折扣時，本集團將向京東方集團查詢，其於過去三個月就相同的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向其他客戶提供之折扣（如有），以確保有關折扣不少於京東方集團向

其任何其他客戶所提供之任何折扣。倘本集團之採購部門認為採購交易之主要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則應向本公司行政總裁報告（其將審閱及批准相關主要條款）。

本集團採購部門及財務部門之高級管理人員將每月進行定期檢查，以就採購交易是否按照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進行檢討及評估。此外，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將每半年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該等程序一直有效充足。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將每半年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匯報。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半年檢討採購交易，以檢查及確認該等交易是否根據規範該等交易之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將每年檢討採購交易，以檢查及確認（其中包括）是否遵守定價條款及有否超過有關上限。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可充份地確保採購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向本公司提供之條款並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

7. 上市規則之涵義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因此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採購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以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執行董事高文寶先生（「高先生」）持有京東方1,860,700股A股股份，執行董事蘇寧先生（「蘇先生」）持有京東方150,0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邵喜斌先生（「邵先生」）持有京東方787,6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金浩先生（「金先生」）持有京東方628,800股A股股份及非執行董事張淑軍女士（「張女士」）持有京東方153,700股A股股份。此外，高先生為京東方的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及執行副總裁以及京東方顯示事業行政總裁。蘇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蘇先生亦兼任京東方車載SBU總經理及京東方副總裁。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群首席產品官。金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產銷管理中心長兼任顯示器件產銷管理中心長。張女士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財務運營管理中心副中心長及南京中電熊貓平板顯示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

鑒於上述，高先生、蘇先生、邵先生、金先生及張女士或被視為於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中擁有權益，因此，彼等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須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8.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財務顧問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以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9. 一般事項

召開混合模式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載於本通函第SGM-1至SGM-3頁。股東特別大會將於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召開及舉行，結合(a)於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之實體會議；及(b)虛擬網上會議，以考慮及酌情

批准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表決將以投票方式進行。

本通函隨附適用於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出席大會，務請盡快將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按其上印列之指示填妥交回，惟無論如何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本公司將於2021年10月19日(星期二)至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於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由於京東方(香港)(本公司主要股東兼京東方之附屬公司)於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京東方(香港)持有4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數約54.34%。除京東方(香港)外，就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10. 推薦建議

董事(包括考慮獨立財務顧問意見函件後表達意見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i)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ii)採購交易在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i)更新總採購協議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因此，董事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相關決議案。

敬請 閣下垂註：

- (a) 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建議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8至19頁；及
- (b)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其中載有其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20至41頁。

11. 混合模式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採用中央電子會議系統(Computershare e-Meeting System)舉行混合模式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可透過互聯網於任何地方以便捷、高效的方式在線參與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將可透過其手機、平板電腦或電腦觀看實時視頻廣播並參加投票及以書面形式向股東特別大會提交問題。直播選項亦可擴闊股東特別大會的覆蓋範圍至因擔心於當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下出席大型活動而不欲親身出席的股東或無法親自出席的其他海外股東。

儘管本公司歡迎股東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的目前發展，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通過網上選項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亦會採取以下預防措施，保障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的健康及福祉，包括體溫篩查、要求所有參與者佩戴外科口罩以及於會議場地排隊輪候及座位採取安全距離措施。

就於股東特別大會進行網上投票而言，股東可參考本公司隨附的函件及《網上股東大會操作指引》(通過瀏覽超鏈接或掃描其中印有的二維碼)了解詳情。倘 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查詢，請於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致電本公司於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電話熱線(852) 2862 8555。

12. 如何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行使其表決權的股東，可通過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達到：

- (1) 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場地通過智能手機或指定的流動裝置投票；或
- (2) 透過中央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該系統可通過即時串流及互動平台進行問答並在線提交投票；或
- (3) 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其他人士為代表以閣下名義投票。

倘閣下親自或通過中央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閣下代表的授權及指示將被撤銷。

通過銀行、經紀、保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非登記股東或可以網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並提出問題。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諮詢其銀行、經紀或保管人（視乎情況而定）以作必要的安排。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網上投票的公司股東，請於2021年10月18日當日或之前致電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852) 2862 8555查詢有關安排。

13. 其他資料

亦請閣下垂注本通函附錄所載其他資料。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主席
高文寶先生
謹啟

2021年9月30日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
修訂年度上限
及更新採購交易

吾等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30日之通函(「通函」)，本函件為其中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之詞彙概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獲委任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i)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年度上限是否公平合理；(ii)採購交易是否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i)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iv)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年度上限是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及(v)獨立股東是否應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批准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年度上限之普通決議案，向閣下提供吾等之意見。創富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提供意見。彼等之獨立意見詳情連同彼等考慮之主要因素及理由載於通函第20至41頁。

經考慮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年度上限以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吾等認為(i)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ii)採購交易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i)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及(iv)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年度上限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因此，吾等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該等事項之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育勤

朱賀華

侯自強

謹啟

2021年9月30日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創富融資有限公司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香港中環
干諾道中19-20號
馮氏大廈18樓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
修訂年度上限
及更新採購交易**

緒言

謹此提述吾等獲 貴公司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上述事項之詳情載列於 貴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30日致股東之通函(「**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內，本函件構成通函之一部分。除文義另有規定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 貴集團一直與京東方集團進行採購交易。第一份總採購協議乃於2016年4月22日由 貴集團與京東方集團訂立。茲提述有關採購交易的 貴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2日之公告及 貴公司日期為2018年12月22日之通函。

預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採購協議之交易金額將高於3,362,000,000港元之現有年度上限。於2021年9月6日，董事會已議決修訂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

總採購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到期。於2021年9月6日(交易時段後)，貴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在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將總採購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貴公司主要股東，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持有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因此為上市規則項下貴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採購交易構成貴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根據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均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之申報、公告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以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執行董事高文寶先生(「高先生」)持有京東方1,860,700股A股股份，執行董事蘇寧先生(「蘇先生」)持有京東方150,0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邵喜斌先生(「邵先生」)持有京東方787,6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金浩先生(「金先生」)持有京東方628,800股A股股份及非執行董事張淑軍女士(「張女士」)持有京東方153,700股A股股份。此外，高先生為京東方的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及執行副總裁以及京東方顯示事業行政總裁。蘇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蘇先生亦兼任京東方車載SBU總經理及京東方副總裁。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群首席產品官。金先生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產銷管理中心長兼任顯示器件產銷管理中心長。張女士現任京東方顯示事業群財務運營管理中心副中心長及南京中電熊貓平板顯示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鑒於上述，高先生、蘇先生、邵先生、金先生及張女士或被視為於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中擁有權益，因此，彼等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董事外，概無其他董事須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而言，在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相關決議案放棄投票。由於京東方(香港)(為貴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京東方之子公司)於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京東方(香港)持有400,000,000股股份，佔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除京東方(香港)外，就董事所深知，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放棄投票。

獨立董事委員會

貴公司已成立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考慮下列事宜並就此向獨立股東提出建議：(i)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年度上限是否屬公平合理和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ii)採購交易是否在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i)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是否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及(iv)獨立股東應如何就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相關決議案投票。吾等就此方面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已根據上市規則第13.84條獲獨立董事委員會批准。

吾等之獨立性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吾等與 貴集團、京東方集團或任何其他可合理視為與吾等獨立性有關之各方並無任何關係或利益關聯。於緊接本函件日期前兩個年度內，吾等並無以 貴公司之獨立財務顧問、財務顧問或任何其他身份行事。除就此次獲委聘為獨立財務顧問已付或應付予吾等之一般獨立財務顧問費外，概不存在吾等已經或將會向 貴集團、京東方集團或任何其他可合理視為與吾等獨立性有關之各方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之安排。因此，吾等認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84條，吾等屬獨立人士。

吾等意見之基礎

於制訂吾等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以下資料：

- (i) 貴公司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上半年」）之中期報告（「**2021年中期報告**」）；
- (ii) 貴公司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全年」）之年報（分別為「**2019年年報**」及「**2020年年報**」）；
- (iii) 總採購協議；
- (iv) 更新總採購協議；及
- (v) 通函內所載之其他資料。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吾等依賴通函所載或所提述之聲明、資料、意見及陳述以及 貴公司、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統稱「**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陳述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吾等已假設通函所載或所提述以及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所有資料及陳述(彼等須就此獨自承擔全部責任)在所有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且在提供或作出時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而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然如此。倘向吾等提供及作出之資料及陳述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後直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發生重大變動(如有)，吾等將盡快通知股東。

吾等亦已假設管理層於通函內作出之有關信念、意見、預期及意向之所有聲明乃經審慎查詢及周詳考慮後合理作出，且通函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通函所載任何聲明存有誤導成份。吾等並無理由懷疑任何相關資料遭隱瞞，亦無理由懷疑通函所載資料及事實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或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意見之合理性。

吾等認為，吾等已獲提供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意見及為吾等意見提供合理基礎。然而，吾等並無對管理層提供之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實，亦無就 貴集團之業務、財務狀況及事務或其未來前景開展任何獨立調查。

董事共同及個別就所披露資料之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函件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函件所載任何聲明存有誤導成份。

本函件僅為供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考慮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條款而向彼等發出，除載入通函外，未經吾等事先書面同意，不得引用或提述本函件之全部或部分內容，亦不得將本函件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於制訂有關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意見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1. 貴集團之背景資料

貴集團於1978年成立，而股份於1991年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貴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屏製造產能及TFT模組裝配產能。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一直結合科研、創新產品設計、彈性產品規格及高效製造於多種用途，包括汽車零部件、工業及消費產品，並為客戶提供完整的顯示屏解決方案。除供應標準產品外，貴集團亦提供定制LCD及模組，貼合其客戶的個別需求。貴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LCD及其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憑藉超過15年在汽車行業為客戶服務的紮實經驗，貴集團在根據客戶之特定要求製造產品、特定之模塊化組裝技術及嚴格之產品質量控制方面積累了豐富經驗並建立了良好聲譽。此外，貴集團於超過15年以來在此行業內為客戶服務，已在汽車行業建立了穩定之客戶網絡，並在中國、香港、亞洲、歐洲及美國擁有成立逾10年之自有營銷團隊。

以下為摘錄自2020年年報及2021年中期報告，貴集團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以及2021年上半年之財務業績概要：

表1：貴集團之財務業績摘要

	未經審核		經審核	
	2021年 上半年 (千港元)	2020年 上半年 (千港元)	2020年 財政年度 (千港元)	2019年 財政年度 (千港元)
收益	3,200,005	1,898,299	4,526,914	3,573,978
經營溢利	95,569	19,936	70,443	29,440
除稅前溢利	94,862	18,784	68,015	28,350
股東應佔期內／年內溢利	95,105	18,182	68,639	25,020
溢利比率(%)	3.0	1.0	1.5	0.7

來源：2021年中期報告及2020年年報

於2020年財政年度，貴集團錄得收益約4,527,000,000港元，較2019年財政年度約3,574,000,000港元增加約27%。上述收益增加，主要由於車載顯示屏業務的收益由2019年財政年度約2,589,000,000港元，增加約33%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3,450,000,000港元。該業務佔貴集團2020年財政年度之整體收益約76%。

2020年財政年度，貴集團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約69,000,000港元，較2019年財政年度之25,000,000港元大幅增加約174%。股東應佔溢利大幅增加，主要由於收益增長所貢獻之毛利增加，以及貴集團實行之成本優化及效率管理措施導致經營開支下降。

於2021年上半年，貴集團錄得收益約3,200,000,000港元，較2020年上半年約1,898,000,000港元增加約69%。股東應佔溢利約為95,000,000港元，較2020年上半年之18,000,000港元增加約423%。收益大幅增長，主要由於：(i) 貴集團業務從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疫情」）的影響中恢復，而車載顯示屏業務自2020年財政年度下半年（「下半年」）及於整個2021年上半年繼續取得矚目增長；(ii)增長動力主要來自中國，其汽車市場迅速從疫情影響中快速恢復；及(iii) TFT模組及TP顯示模組產品的銷售，這得益源於往年獲得的新項目之批量生產開始。2021年上半年股東應佔溢利大幅增加，主要由於：(i)期內收益增長所貢獻之毛利增加；(ii)隨著銷售增長，貴集團之盈利能力不斷改善並實現規模經濟效益；(iii)員工成本及其他營運費用與2020年上半年相比有所增長，這是由於疫情期間業務活動減少，比較基數較低所致，儘管如此，該增長亦是由於期內的銷售及業務活動增加所致；及(iv) 貴集團已持續實行效率管理措施，邁向實現進一步規模經濟效益。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以下為摘錄自2021年中期報告，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及2020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概要：

表2：貴集團之財務狀況摘要

	未經審核 於2021年 6月30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2020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578,783	522,832
流動資產	3,656,928	3,307,006
非流動負債	22,889	25,452
流動負債	1,385,108	1,037,232
股東應佔資產淨值	2,763,890	2,709,936

來源：2021年中期報告

於2021年6月30日，總資產及負債分別約為4,236,000,000港元及1,408,000,000港元，而於2020年12月31日的總資產及負債分別約為3,830,000,000港元及約1,063,000,000港元。貴集團於2021年6月30日錄得之股東應佔資產淨值較2020年12月31日輕微增加約54,000,000港元或2%。

2. 持續關連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披露，京東方（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A股股份代號為000725，而B股股份代號為200725）之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供應／提供半導體顯示技術、產品及服務。京東方集團之產品廣泛應用於手機、平板電腦、筆記本電腦、顯示器、電視、車載顯示屏、數碼信息顯示等各類顯示領域。

貴集團為京東方集團之唯一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之平台。貴集團自2016年起不時自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TFT模組之原材料。憑藉京東方集團的面板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流程等競爭優勢，京東方集團已為貴集團提供度身設計及全面品質支援且經貴公司認為公平合理價格之TFT面板及模組。憑藉京東方集團所提供TFT面板的穩定供應及技術支援，加上可獲得京東方的全系列最先進之顯示產品，因此在面對車載顯示市場激烈競爭之情況下，貴

集團的TFT業務得以迅速擴張（尤其在中國）。貴集團之總收入由2017年財政年度約2,879,000,000港元增加至2020年財政年度約4,527,000,000港元。於2020年，貴集團之TFT模組業務及TP顯示模組業務貢獻貴集團超過75%之收入。於2021年上半年，貴集團錄得收入約3,200,000,000港元，與2020年上半年約1,898,000,000港元比較增加約69%。於2021年上半年，來自銷售TFT模組及TP顯示模組之收入佔貴集團總收入約81%。2021年上半年股東應佔溢利較2020年上半年增加約77,000,000港元，增幅約為423%，而股東應佔溢利比率（即股東應佔溢利除以貴集團收益之比率）由2020年上半年之1%上升至2021年上半年之3%。京東方連同貴集團（為京東方集團之唯一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之平台）在全球車載顯示市場中維持領導地位。

吾等已自行對車載顯示屏市場行業進行研究。根據Grand View Research Inc.（「Grand View」，總部位於三藩市的市場研究及顧問公司，提供聯合研究報告、定制研究報告和諮詢服務，其數據庫獲全球學術機構及財富500強公司採用）於2021年3月發表的「汽車智能顯示屏市場規模、份額及趨勢分析報告」，於2021年全球汽車智能顯示屏市場之估值約為111.4億美元，並預計於2021年至2028年按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約6.2%擴張。對於導航、多媒體系統、駕駛輔助、聯網汽車功能及經改良的駕駛員與車輛通信等先進功能之需求不斷增長，預計將推動智能顯示屏在汽車領域的使用。Grand View預計10吋以上的智能顯示屏板塊將於2021年至2028年間的複合年增長率最高可達到約9.2%。該板塊廣泛地應用於電動汽車、高檔汽車及半自動和自動駕駛汽車。在此背景下，貴集團在顯示屏面積及出貨量方面維持全球車載顯示屏市場領先地位之同時，一直特別專注生產大型多聯顯示屏模組及8吋以上的TP模組。

根據貴集團的量產項目之銷售訂單狀況，貴集團預計於2021年下半年將繼續維持增長勢頭，而增長動力將主要來自中國市場的TFT及TP模組訂單。貴集團將繼續透過與客戶建立密切關係和深化與戰略夥伴的合作，以不斷提高市場份額。鑒於車載顯示業務之前景樂觀，並為進一步搶佔市場份額，貴集團正考慮通過與京東方集團以合資合作關係（「合資項目」），擴大其在中國之TFT及TP顯示模組生產設施。有關合資項目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貴公司日期為2021年8月20日之公告。

誠如2021年中期報告所述，中國汽車市場的市場情況和需求已迅速從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中恢復，且銷售訂單於2020年下半年開始激增。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自1991年起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政部註冊的一個協會）的網站(<http://www.caam.org.cn/index.html>)所示，由於爆發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於2020年2月及3月在中國出售之汽車總數與2019年相應月份比較分別大跌約79.1%及43.3%。自2020年第二季度起，中國的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狀況一直改善。於2020年，在中國出售之汽車總數維持於2019年的相若水平，而於2021年上半年之總銷量較2020年下半年進一步增加約25.7%。由於 貴集團對來自中國客戶之需求增加作迅速反應，與各自的過往年度同期比較 貴集團於2020年下半年從中國市場錄得約54.5%之收入增長（主要包括來自車載顯示業務的收入），2021年上半年更錄得翻倍的收入。由於產品組合轉向更多銷售價格較高的TP模組產品和大尺寸TFT，中國市場的整體平均銷售價格自2020年下半年以來一直保持上漲。由於 貴集團業務持續增長，而總採購協議項下產品之價格亦持續上升，故預期2021年財政年度總採購協議項下交易金額將會高於3,362,000,000港元之現有年度上限。因此，於2021年9月6日，董事會已議決修訂2021年財政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鑑於總採購協議將於2021年12月31日屆滿， 貴公司於2021年9月6日（交易時段後）訂立更新總採購協議（須經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以將總採購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

基於以上理由，尤其是(i)預期汽車市場的智能顯示屏之需求穩定增長；及(ii)根據量產項目之銷售訂單狀況，預計於2021年下半年將繼續維持增長勢頭，而增長動力將主要來自中國的TFT及TP模組訂單，吾等認同董事會之觀點，認為3,362,000,000港元之現有年度上限將不足以應付2021年財政年度的需求，而應予作出修訂。此外，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將總採購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4年12月31日為止，屬適時和合適之舉。吾等亦認為，採購交易乃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

3. 修訂現有年度上限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由於 貴集團業務持續增長，而總採購協議項下產品之價格亦持續上升， 貴公司建議將2021年財政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由3,362,000,000港元修訂為5,000,000,000港元。除修訂2021年財政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外，總採購協議項下所有其他條款及條件維持不變。修訂上限須待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4. 更新總採購協議之主要條款

參照董事會函件，更新總採購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 日期：2021年9月6日
- 訂約方：(i) 貴公司
(ii) 京東方
- 標的事項：在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貴集團可不時按非獨家基準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製造TFT模組之原材料。為免生疑，貴集團擁有除京東方集團以外的可用於生產之獨立原材料來源，並與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保持業務磋商，且不時從該等供應商採購部件。貴集團不受合約規定須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並可於更新總採購協議期限內自由向任何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
- 貴集團可不時與京東方集團訂立單獨及界定協議，以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提供(其中包括)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實際數量、規格及質量要求、交付地點及日期、價格及支付條款。
- 期限：在須獲獨立股東批准之規限下，更新總採購協議將自2022年1月1日起生效，直至2024年12月31日為止。更新總採購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2024年12月31日，前提是京東方及／或其附屬公司持有貴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達30%(即倘京東方及／或其附屬公司持有之貴公司已發行股份少於30%，更新總採購協議將會被終止)。

定價政策：就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而言，京東方集團須向 貴集團提供較其標準價格折讓之最優惠售價，有關折讓須不少於京東方集團向其任何其他客戶提供之折讓。京東方集團於釐定折扣額時考慮不同因素（例如產品種類及進行各項交易時不時變動之材料供求情況）。

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提供之折扣時， 貴集團將向京東方集團查詢，其於過去三個月就相同的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向其他客戶提供之折扣（如有），以確保有關折扣不低於京東方集團向其任何其他客戶所提供之任何折扣。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 貴集團採購部門將就同一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盡力邀請至少兩家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及要求京東方集團就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任何可得交易資料作出確認，以確保 貴集團就同一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所得之折扣並不低於其他客戶所得者。此外， 貴集團將僅於最終銷售相關TFT模組可賺取盈利之情況下方會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 貴公司認為該定價基準符合市場慣例，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就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而言，京東方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之售價須不高於向京東方集團之其他客戶提供之售價。該價格乃參考不同因素（例如製造過程之複雜程度以及會不時變動之相關材料供求情況）後釐定。

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貴集團採購部門將就其要求及／或規格基本相同之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家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及要求京東方集團就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任何可得交易資料作出確認，以確保貴集團就類似要求及規格之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所得之售價並不高於其他客戶所得者。此外，貴集團將僅於最終銷售相關TFT模組可賺取盈利之情況下方會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貴公司認為該定價基準符合市場慣例，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由於更新總採購協議涵蓋多種不同產品，而上述產品或其所需生產材料之規格、市場需求及供應或會不時變動，故貴公司認為預先協定任何有關單價及折扣率的具體範圍並不切實可行，亦不符合貴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

付款：貴集團須於交付後60日內向京東方集團結清採購價。

審閱主要條款

按上文所述，貴集團採購部門將於訂立採購交易前就類似要求及／或規格的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家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然後，採購部門將會審核從報價（包括從京東方集團的報價）中取得之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價格、交付時間、支付條款、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獨立報價評估機制」）。吾等已就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上半年（「回顧期間」）按大致相同的要求及／或規格採購標準化或客制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按抽樣方式從貴公司取得三套由京東方集團提供之報價，並已將該等報價與來自兩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之三套報價進行比較，發現京東方集團提供的有關報價低於來自兩家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之相應報價。

上文亦提及，貴集團採購部門將要求京東方集團提供對於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的任何可取得的交易資料之確認，以確保(i) 貴集團就同一標準化的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獲提供之折扣不低於其他客戶所獲提供者；及(ii) 貴集團就類似要求及規格之客制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所得之售價並不高於其他客戶所得者（「價格調整機制」）。吾等已以抽樣方式取得三份由貴集團與京東方集團之間於回顧期間訂立之最終協議樣本，吾等注意到，協議訂明有關價格調整機制可予執行之相關條款，據此京東方集團只可在有關情況下（包括但不限於京東方集團須在向其他客戶出售產品前從貴集團取得書面批准，以及有關售價須由京東方集團與貴集團協商及互相同意）才可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客戶出售客制化產品。然而，吾等注意到，於回顧期間由京東方集團向貴集團供應的客制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並無向其他客戶供應。因此，貴集團於回顧期間內尚未能應用價格調整機制。

基於以上理由，尤其是(i) 貴集團在訂立採購交易前，根據獨立報價評估機制就類似要求及／或規格之訂單盡力從最少兩家獨立供應商獲取報價；及(ii)設有價格調整機制，以確保京東方集團向貴集團提供之折扣／價格與京東方集團向其他客戶提供之折扣／價格相若，吾等認為上述定價機制足以保障貴集團在更新總採購協議項下之利益。

吾等亦從有關報價中注意到，獨立第三方供應商之付款期多數是交貨後60日內，而此乃京東方集團就採購交易提供之付款期。根據以上觀察，京東方集團就採購交易提供之付款期對貴集團而言並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之付款期。

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貴集團可不時以非獨家基準從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因此貴集團可靈活地選擇從任何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吾等已就京東方集團為貴集團的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主要供應商這事實，向管理層作出查詢。吾等從管理層了解到，貴公司可與其他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接洽，並不時與該等供應商保持業務上的磋商，且過往不時從該等供應商採購部件。然而，據管理層表示，有別於其他種類部件，貴集團需要一家可靠和具規模的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供應商，而該供應商並非貴集團或京東方集團之競爭對手（或競爭對手的聯屬人士），且能夠為貴集團提供穩定及優質之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供應。一方面，由於眾多其他具規模供應商處於貴集團或京東方集團之競爭對立面，因此從該等供應商購買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未必符合經濟原則。另一方面，儘管從多家規模較小

的獨立第三方供應商購買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在理論上可行，但與從京東方集團採購比較，這做法對 貴集團而言可能成本較高且缺乏成效。由於京東方集團為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主要市場供應商之一，在龐大數量的供應、具競爭力定價及高質量標準方面，其供應能可靠地滿足 貴集團持續之生產需求。此外，鑒於京東方集團是 貴公司的控股股東，而京東方集團承認 貴集團乃京東方集團的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的唯一平台之獨特地位，故京東方集團並無 貴集團與其他上游供應商之間的競爭關係。基於以上原因，吾等認為 貴集團從京東方集團獲取優質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穩定及充足供應，對 貴集團而言更具成本效益和有利。

考慮到(i)京東方集團應向 貴集團提供較其標準價格折讓之最優惠售價，而有關折讓須不少於京東方集團向其任何其他客戶提供之折讓；(ii) 貴集團只會在京東方集團提供的主要條款不遜於 貴集團可從獨立供應商取得之條款且相關TFT模組之最終銷售屬有利可圖之情況下，才會與京東方集團訂立採購交易；(iii) 貴集團採購部門根據獨立報價評估機制從京東方集團及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收集報價；(iv) 貴集團將根據價格調整機制要求京東方集團提供對於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的任何可取得的交易資料之確認，以確保 貴集團獲提供之折扣／價格與其他客戶所獲提供之折扣／價格相若及(v)下文論述的 貴集團內部監控程序，吾等認為供應協議之條款屬正常商業條款，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5. 內部監控程序及審核採購交易

貴集團已就採購交易設立內部監控系統。有關內部監控系統之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內「6. 內部監控」一節。

根據董事會函件，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 貴集團採購部門將就類似要求及／或規格之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家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並審核(其中包括)有關價格、交付時間、支付條款、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以確定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主要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及不遜於 貴集團可自獨立供應商獲得之該等條款。於評估

京東方集團提供之折扣時，貴集團將向京東方集團查詢，其於過去三個月就相同的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向其他客戶提供之折扣(如有)，以確保有關折扣不低於京東方集團向其任何其他客戶所提供之任何折扣。倘貴集團之採購部門認為採購交易之主要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則應向貴公司行政總裁報告(其將審閱及批准相關主要條款)。

貴集團採購部門及財務部門之高級管理人員將每月進行定期檢查，以就採購交易是否按照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進行檢討及評估。此外，內部審核部門將每半年檢討貴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該等程序一直有效充足。內部審核部門將每半年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向獨立非執行董事匯報。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半年檢討採購交易，以檢查及確認該等交易是否根據規範該等交易之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於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

貴公司外部核數師將每年檢討採購交易，以檢查及確認(其中包括)是否遵守定價條款及有否超過有關上限。

根據2019年年報及2020年年報，貴公司已委聘貴公司之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證聘用準則第3000號(修訂)「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外的核證聘用」及實務說明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有關總採購協議之貴集團持續關連交易(「過往交易」)提交報告。貴公司的核數師已呈告，並無注意到任何事情，可使彼等認為：

- (i) 過往交易並未獲董事會批准；
- (ii) 過往交易在各重大方面沒有根據規管採購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iii) 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內超逾有關上限金額。

吾等亦已取得和審閱獨立核數師對於過往交易之鑒證報告，而吾等亦注意到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並無超逾有關上限金額。

基於以上理由，吾等認為執行上述內部監控程序，可確保採購交易之定價及條款可符合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而尤其對於 貴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供應商提供之條款，且採購交易乃按更新總採購協議所協定並遵照上市規則第14A章之方式進行。

6. 過往實際交易金額

按董事會函件所述，下表載列：(i) 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及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八個月（「8個月」）採購交易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ii) 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採購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及(iii) 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各年採購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各自之利用率。

表3：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財政年度採購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及過往實際交易金額

(千港元)	2019年 財政年度	2020年 財政年度	2021年 財政年度
採購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	1,621,000	2,431,000	3,362,000
採購交易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	1,367,507	2,346,637	2,700,228 (截至2021年8月)
利用率	84%	97%	80% (截至2021年8月)

按上表所示，自總採購協議獲更新以來（有關詳情可參閱 貴公司日期為2018年11月22日之公告），採購交易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大幅增加，其中2020年財政年度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較2019年財政年度增加約72%，而2021年8個月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更已超逾2020年財政年度全年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這證明隨著近年 貴集團業務持續增長，從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用以生產TFT模組之其他產品之需求大幅增長。

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現有年度上限之利用率分別約為84%及97%。2021年8個月採購交易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約為2,700,000,000港元，相當於2021年財政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3,362,000,000港元約80%。倘2021年8個月採購交易之過往實際交易金額以年度化計算，2021年財政年度採購交易之預計交易金額應約為4,050,000,000港元，將大幅超出2021年財政年度之現有年度上限3,362,000,000港元約20%。這再次證明，有急切需要更新現有年度上限。

7. 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

按董事會函件進一步披露，下表載列2021年財政年度之修訂上限以及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

表4：2021年財政年度、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之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

(千港元)	修訂上限		年度上限	
	2021年 財政年度	2022年 財政年度	2023年 財政年度	2024年 財政年度
採購交易	5,000,000	6,800,000	6,000,000	6,800,000

按董事會函件所述，2021年財政年度之修訂上限乃經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釐定：

- (i) 基於已收取的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訂單所估計之銷售額，其中包括估計數量、產品規格及計劃交付時間表在內之條款已與 貴集團客戶達成一致並獲 貴集團客戶接受；
- (ii) 2021年餘下時間就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的新訂單進行採購交易之估計金額，該金額乃參考 貴集團收到之實際訂單估算；及
- (iii) 約5%之額外緩衝額。

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乃經計及(其中包括)以下因素釐定：

- (i) 貴集團現有之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訂單，其中包括估計數量、產品規格及計劃交付時間表在內之條款已與 貴集團客戶達成一致並獲 貴集團客戶接受；

- (ii) 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各年就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的新訂單進行採購交易之估計金額，該金額乃參考 貴集團收到之實際訂單估算；
- (iii) 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更新總採購協議項下產品之需求及價格的預計上升（其中產品組合轉向更多銷售價格較高的產品）；
- (iv) 隨著 貴集團計劃透過與京東方集團進行的合資項目擴充其在中國的TFT及TP顯示屏模組之生產設施，自2023年財政年度起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TP模組之採購交易金額估計有所減少，部分抵銷上文第(iii)項所述產品之需求及價格的預計上升；及
- (v) 約5%之額外緩衝額。

採購交易將根據總採購協議或更新總採購協議進行，並將遵守2021年財政年度之修訂上限及上表所述之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各年之年度上限之規定。

根據 貴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22日的清洗豁免通函， 貴集團為京東方集團之唯一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之平台，而京東方集團已承諾以最優惠的市場價格向 貴集團供應面板產品，惟京東方或其聯屬人士須持有 貴公司不少於30%已發行股份。為維持 貴公司主要業務之增長，管理層認為由京東方集團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提供優惠條款，對於 貴集團提升其競爭力至關重要。按上文表3所述，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8個月， 貴集團向京東方集團進行採購之採購交易金額分別約為1,368,000,000港元、2,347,000,000港元及2,700,000,000港元。按上文「1. 貴集團之背景資料」一節所述，採購交易之過往增長趨勢，主要是由 貴集團收益增長所帶動。

銷售及採購金額估算

於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 貴集團將按非獨家基準，主要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作生產TFT模組的原材料）。在評估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之合理性時，吾等已與管理層討論用以釐定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之有關基準及相關假設。吾等從管理層了解到，吾等已考慮到（其中包括） 貴集團對於TFT/TP模組的估計銷售額，包括(i)根據向現有客戶銷售TFT/TP模組所估計之銷售額；(ii)根據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

年上半年收取的TFT/TP模組新訂單所估計之銷售額；及(iii)根據於2022年財政年度及2023年財政年度收取的TFT/TP模組新訂單所估計之銷售額，該金額乃參考於2021年上半年收取的TFT/TP訂單及於2021年下半年估計收取之訂單估算。

吾等已取得和審閱由 貴集團委託的Omidia (總部位於倫敦，專門提供覆蓋全球電訊、媒體及科技板塊的有關服務之獨立顧問公司) 發表之日期為2021年4月有關車載顯示市場的研究報告，其中預計車載TFT模組之全球銷售於未來數年將有所增長，而有關數字與Grand View之研究相符。按2021年中期報告所披露，由於產品組合轉向更多銷售價格較高的TP模組產品和大尺寸TFT，中國市場的整體銷售價格一直保持上漲。亦預期於未來數年， 貴集團將進行更多市場推廣活動，以擴大 貴集團的TFT/TP模組市場份額。考慮到以上因素，預期於2021年下半年、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 貴集團將進行更多新項目。吾等從管理層了解到， 貴公司的車載顯示屏產品之開發周期主要分為兩個階段：(i)需時約1.5至2.5年的項目批授及樣品開發階段；及(ii)需時約3至5年或以上的量產階段。由於以上開發周期，對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上半年所收取的訂單，其量產主要於2021年財政年度或之後開始。同樣地，對於將於2022年財政年度及2023年財政年度收取的新訂單，預期其量產將分別於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或之後開始。考慮到未來數年內預期每年進行新項目的數目有所增長，加上 貴公司的車載顯示產品之開發時間一般為1.5年至2.5年不等，吾等同意管理層之看法，即估計未來數年TFT模組之銷售額呈上升趨勢誠屬合理。

上限計算

吾等已取得和審閱管理層有關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的計算工作表(「**上限計算**」)，其中包括根據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上半年獲取的項目所編製之項目時間表(「**項目時間表**」)。吾等注意到，項目時間表已列明每個客戶的名稱、獲批項目之日期、產品規格、每個項目之訂購數量、預計項目周期，以及經已與客戶協定並獲客戶接受之計劃交付時間表。就於2021年財政年度餘下時間、2022年財政年度及2023年財政年度收取的新訂單所估計之銷售額而言(該金額乃參考於2021年上半年收取的訂單及於2021年下半年估計收取之訂單估算)，吾等從管理層了解到，管理層乃經考慮以下因素來估計上述金額：(i)目前與新客戶磋商之潛在採購訂單；及(ii)未來數年銷售及營銷活動之預計增加。經考慮：(i)根據於2022年財政年度及2023年財政年度將獲取的新訂單(乃參考2021年上半年已獲取之訂單估算)所預計之銷售額；及(ii)根據與管理層之討論及項目時間表所示，預計於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

及2024年財政年度 貴集團之TFT/TP模組銷售額將分別按年增長約32.4%、36.2%及45.2%，而於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TFT/TP模組之實際銷售額之過往增長率分別約為46.9%及54.4%，相對高於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TFT/TP模組的預計銷售額之估計增長率，因此吾等認為， 貴公司已採取審慎態度來制訂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之預計銷售額。

吾等從上限計算中注意到，管理層已考慮以下因素來進一步估計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i) 貴集團過往平均模組成本對TFT/TP模組銷售額的比率；及(ii) 貴集團過往平均面板成本對TFT/TP模組銷售額的比率。對於根據 貴集團的設計從京東方集團採購TFT模組的TFT/TP模組銷售額，吾等從管理層了解到，管理層已考慮到將 貴集團的過往平均模組成本對TFT/TP模組銷售額的比率應用於上述估計銷售額，以計算將向京東方集團採購的TFT模組之估計成本（此構成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模組之估計金額）。在估計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時，就向京東方集團採購面板（由 貴集團本身用作生產TFT/TP模組）而言，管理層已參考上文所論述 貴集團的過往平均面板成本對TFT/TP模組銷售額的比率，並採用估計比率來估算將向京東方集團採購的面板之估計成本（此構成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之估計金額）。因應上述由管理層作出的採購金額估算，吾等已取得2021年1月至7月期間主要TFT/TP模組的總銷售額及成本之分析，而吾等同意管理層之看法，即用作估計上述利潤及比率之基準屬合理。

吾等已就項目時間表所列的已獲取項目，分別取得和審閱2019年財政年度及2020年財政年度之十個樣本。該等樣本乃經考慮合約規模以及合約乃於2019年財政年度、2020年財政年度及2021年上半年的不同期間訂立，以抽樣方式選取。因此，吾等認為該等樣本屬足夠、具代表性及合資格，足以證明估計上述比率所採用的基準屬合理。

吾等從管理層了解到，年度上限已由2022年財政年度之6,800,000,000港元減少至2023年財政年度之6,000,000,000港元，隨即回升至2024年財政年度之6,800,000,000港元，原因是 貴集團目前有意根據合資項目（預計將於2023年財政年度開始投產）擴充其於中國之TFT及TP顯示屏模組生產設施。由於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TP模組的採購交易金額已轉為面板採購，而所採購的TFT面板將根據合資項目用作自行生產TFT/TP模組，因此2023年財務年度之年度上限屆時將由2022年財政年度之6,800,000,000港元減至6,000,000,000港元。

吾等亦從上限計算中注意到，當釐定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時已計及約5%之額外緩衝額。由於額外緩衝額乃因應未可預計的情況（包括採購交易項下產品的售價不可預計地上漲）而預留，故吾等認為該緩衝額屬可接受。

經考慮上文所述釐定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之基準，吾等認為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

8. 持續關連交易之條件

遵照上市規則，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採購交易須遵守（其中包括）以下條件：

- (i) 2021年財政年度、2022年財政年度、2023年財政年度及2024年財政年度各年之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不會被超逾；
- (ii) 根據上市規則，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每年審閱並在 貴公司年報內確認採購交易是否(a)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b)按正常或更佳商業條款；及(c)根據屬公平合理且符合全體股東利益之條款根據規管該等交易之協議訂立；
- (iii) 根據上市規則， 貴公司核數師必須每年審閱採購交易，且須於致董事會函件內確認（該函件副本須於 貴公司年報批量印刷前最少十個營業日向聯交所提供）並無發現有任何事項會促使彼等相信採購交易：(a)未經董事會批准；(b)倘採購交易涉及由 貴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採購交易在各重要方面並無根據 貴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c)在各重要方面並無根據規管採購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d)已超逾修訂上限及年度上限；
- (iv) 倘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核數師未能確認所需事項，則 貴公司必須盡快通知聯交所並刊發公告；

- (v) 貴公司必須允許和確保京東方允許 貴公司的核數師可充份查閱採購交易的記錄，以方便核數師就採購交易作出報告。董事會必須在年報內說明 貴公司的核數師是否已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列事項；及
- (vi) 倘採購交易之總金額超出相關修訂上限或年度上限，或總採購協議或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有任何重大修訂， 貴公司必須遵守上市規則有關規管持續關連交易之適用條文。

鑒於對採購交易施加之條件，尤其是：(i)總採購協議或更新總採購協議所規定有關採購交易之修訂上限或年度上限；(ii) 貴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及核數師對採購交易條款持續進行審閱；及(iii) 貴公司核數師持續審閱以確認相關修訂上限或年度上限並無被超逾，吾等認為將設有合適措施以規管採購交易的進行，並將可保障獨立股東之利益。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i)修訂上限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包括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ii)採購交易乃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iii)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屬正常商業條款。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而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贊成有關批准修訂上限、更新總採購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之相關決議案。

此致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張安杰
謹啟

2021年9月30日

張安杰先生為創富融資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負責人員。張先生於亞太地區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13年經驗，曾參與及完成多項財務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交易。

1. 責任聲明

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包括遵照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集團之資料。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所載任何聲明或本通函有所誤導。

2. 董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任何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存置之登記冊內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載於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a) (i) 於本公司之股份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高穎欣	個人權益	247,000	0.03%
蘇寧	個人權益	250,000	0.03%
朱賀華	個人權益	70,000	0.01%

附註：

- 上述權益指好倉。

(a) (ii) 於京東方(相聯法團)之股份權益(附註1)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京東方 股份數目	佔京東方 已發行股本 總數之 概約百分比
高文寶	個人權益	1,860,700 (附註2)	0.0053%
蘇寧	個人權益	150,000	0.0004%
邵喜斌	個人權益	787,600 (附註3)	0.0023%
金浩	個人權益	628,800 (附註4)	0.0018%
張淑軍	個人權益	153,700	0.0004%

附註：

- 京東方認購本公司40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54.34%。
- 於2020年12月21日，京東方根據2020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高先生授予1,500,000股股份。
- 於2020年12月21日，京東方根據2020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邵先生授予634,000股股份。
- 於2020年12月21日，京東方根據2020年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向金先生授予575,000股股份。
- 上述權益指好倉。

(b) (i) 於本公司購股權之權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之 購股權數目	行使期	每份購股權 之行使價
高穎欣	2019年1月24日	500,000	(附註1)	2.00港元
蘇寧	2019年1月24日	500,000	(附註1)	2.00港元
馮育勤	2019年1月24日	100,000	(附註1)	2.00港元
朱賀華	2019年1月24日	30,000	(附註1)	2.00港元
侯自強	2019年1月24日	100,000	(附註1)	2.00港元

附註：

1. 行使期：

- (i) 首批40%的購股權於2020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可予行使；
- (ii) 第二批30%的購股權於2021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可予行使；及
- (iii) 餘下30%的購股權將於2022年2月1日至2023年1月31日可予行使。

2. 上述權益指好倉。

(b) (ii) 於本公司獎勵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之 獎勵股份數目	歸屬日期
高穎欣	2021年3月29日	500,000	(附註1)
蘇寧	2021年3月29日	500,000	(附註1)
馮育勤	2021年3月29日	100,000	(附註1)
朱賀華	2021年3月29日	100,000	(附註1)
侯自強	2021年3月29日	100,000	(附註1)

附註：

1. 歸屬日期：

- (i) 首批40%的獎勵股份已於2021年4月28日歸屬；
- (ii) 第二批30%的獎勵股份將於2022年4月28日歸屬；及
- (iii) 餘下30%的獎勵股份將於2023年4月28日歸屬。

2. 上述權益指好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第XV部須存置於登記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或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任何彼等被當作或視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持有40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34%。高先生為京東方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委員和執行副總裁及京東方顯示事業行政總裁。蘇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蘇先生亦兼任京東方車載SBU總經理及京東方副總裁。邵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群首席產品官。金先生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群產銷管理中心長兼任顯示器件產銷管理中心長。張女士為京東方顯示事業群財務運營管理中心副中心長及南京中電熊貓平板顯示科技有限公司(京東方之子公司)財務總監。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擔任董事或僱員。

3.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間訂立任何現有或擬訂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合約)。

4.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或任何候選董事或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5. 董事於合約及資產之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無於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要之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概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6. 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悉，自2020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日期）起，本集團之財務或交易狀況並無任何其他重大不利變動。

7.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為提供本通函所載或所提述意見或建議之專家之資格：

名稱	資格
創富融資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富融資有限公司已就刊發本通函而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通函所載形式及涵義載列其函件、報告、建議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創富融資有限公司並無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自2020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編製日期）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8.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自本通函日期起至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任何平日（公眾假期除外）一般辦公時間內在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辦事處（地址為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可供查閱：

- (a) 總採購協議；
- (b) 更新總採購協議；
- (c)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的同意書；及
- (d) 本通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九龍觀塘成業街7號寧晉中心35樓A至F室舉行混合模式股東特別大會，藉以處理下列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 (a) 謹此批准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修訂上限(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9月30日之通函(「通函」，本通告為其中一部分))；及
- (b)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及交付彼／彼等可全權酌情認為使修訂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生效及得以實行的任何事項相關或相連且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或協議以及辦理一切其他有關行動或事宜。」

2. 「動議：

- (a) 謹此全面批准本公司與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京東方」)訂立日期為2021年9月6日之更新總採購協議(定義見通函)(其副本已呈交大會及註上「A」字樣以資識別)之條款以及謹此全面批准本公司簽立及交付有關協議；
- (b) 謹此全面批准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更新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採購交易」)以及謹此全面批准本公司據此不時訂立及執行之有關交易以及規範有關交易之最新條款；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c) 謹此全面批准有關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採購交易之年度上限(定義見通函)；及
- (d)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立及交付彼／彼等可全權酌情認為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採購交易項下所涉及任何事項及／或上述年度上限(定義見通函)相關或相連且屬必要或適宜之一切有關文件、文據或協議以及辦理一切其他有關行動或事宜。」

承董事會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主席
高文寶先生

香港，2021年9月30日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僅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中就該等股份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3.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中央證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4. 本公司將於2021年10月19日(星期二)至2021年10月22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1年10月18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中央證券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5. 無論閣下是否有意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務請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本公司將採用中央電子會議系統(Computershare e-Meeting System)舉行混合模式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可透過互聯網於任何地方以便捷、高效的方式在線參與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將可透過其手機、平板電腦或電腦觀看實時視頻廣播並參加投票及以書面形式向股東特別大會提交問題。直播選項亦可擴闊股東特別大會的覆蓋範圍至因擔心於當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下出席大型活動而不欲親身出席的股東或無法親自出席的其他海外股東。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7. 儘管本公司歡迎股東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鑑於新型冠狀病毒的目前發展，本公司強烈建議股東通過網上選項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亦會採取以下預防措施，保障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其代表）的健康及福祉，包括體溫篩查、要求所有參與者佩戴外科口罩以及於會議場地排隊輪候及座位採取安全距離措施。
8. 就於股東特別大會進行網上投票而言，股東可參考本公司隨附的函件及《網上股東大會操作指引》（通過瀏覽超鏈接或掃描其中印有的二維碼）了解詳情。倘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查詢，請於星期一至星期五（香港公眾假期除外）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致電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中央證券登記之電話熱線(852) 2862 8555。
9.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行使其表決權的股東，可通過下列其中一種方式達到：
 - (1) 親自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股東特別大會場地通過智能手機或指定的流動裝置投票；或
 - (2) 透過中央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該系統可通過即時串流及互動平台進行問答並在線提交投票；或
 - (3) 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其他人士為代表以閣下名義投票。

倘閣下親自或通過中央電子會議系統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投票，閣下代表的授權及指示將被撤銷。

通過銀行、經紀、保管人或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於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持有本公司股份的非登記股東或可以網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投票並提出問題。就此而言，彼等應直接諮詢其銀行、經紀或保管人（視乎情況而定）以作必要的安排。

擬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網上投票的公司股東，請於2021年10月18日當日或之前致電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852) 2862 8555查詢有關安排。